
公司代码：601588

公司简称：北辰实业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 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12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李长利	董事	因公请假	曾劲
赵惠芝	董事	因公请假	贺江川
刘建平	董事	因公请假	曾劲

1.3 公司负责人贺江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京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680,573,172	37,683,583,920	1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31,454,889	10,900,953,962	3.03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863,902	-266,460,575	-513.9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96,088,185	3,740,485,032	3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522,127	320,963,580	6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0,163,123	321,037,929	65.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1	3.01	增加1.8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0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0	6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5,149	-538,8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853	3,781,697
所得税影响额	32,776	-885,7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	1,868
合计	-90,616	2,359,00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97,22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1,000,031	34.482	0	冻结	150,000,00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84,002,498	20.315	0	无	0	境外法人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300,000	3.72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73,573,353	2.18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815,110	0.707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445,375	0.251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29,264	0.17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骆鉴钢	5,361,900	0.1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启佳	5,356,841	0.1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秀琴	4,901,905	0.1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1,000,031	人民币普通股	1,161,000,03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84,002,498	境外上市外资股	684,002,498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300,0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73,573,353	人民币普通股	73,573,35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815,110	人民币普通股	23,815,1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445,375	人民币普通股	8,445,375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29,264	人民币普通股	6,029,264			
骆鉴钢	5,361,900	人民币普通股	5,361,900			
周启佳	5,356,841	人民币普通股	5,356,841			
陈秀琴	4,901,905	人民币普通股	4,901,9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2大股东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拥有的公司 H 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第3大股东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北辰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拥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第2大股东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与第6大股东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余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联合发出的2009年第63号公告，股权分置改革新老划断后，凡在境内证券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含国有股的股份有限公司，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均须按首次公开发行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10%，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对符合直接转持股份条件，但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需要保持国有控股地位的，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允许国有股东在确保资金及时、足额上缴中央金库情况下，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分红或自有资金等方式履行转持义务。

本公司于2006年10月完成A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发行规模为15亿股。北辰集团作为本公司上市前国有股东，根据94号文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联合发出的2009年第63号公告，北辰集团持有的本公司1.5亿股股份目前处于冻结状态。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变动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643,515,378	4,309,779,604	1,333,735,774	30.95	主要由于公司本期融资债券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580,782,585	743,288,122	837,494,463	112.67	主要由于公司发展物业本期预付土地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04,135,286	113,143,634	890,991,652	787.49	主要由于公司发展物业增加土地竞买保证金所致。
存货	26,330,316,782	23,955,029,920	2,375,286,862	9.92	主要由于公司发展物业本期购置土地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4,449,376	12,887,294	11,562,082	89.72	主要由于国家会议中心等更新改造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52,208,110	1,150,000,000	-597,791,890	-51.98	主要由于公司本期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应付利息	145,306,131	65,382,712	79,923,419	122.24	主要由于公司本期新增债券及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28,596,807	1,146,636,864	781,959,943	68.20	主要由于子公司取得少数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0,170,353	1,309,750,000	1,880,420,353	143.57	主要由于公司本期需归还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2,477,342,148	1,496,473,792	980,868,356	65.55	主要由于公司本期增发公司债券所致。
长期应付款	389,139,677	-	389,139,677	-	主要由于子公司从少数股东新取得长期借款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88,217,967	172,566,410	115,651,557	67.02	主要由于本期新成立含少数股东的子公司及姜庄湖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项目	2015年1-9月合并	2014年1-9月合并	变动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996,088,185	3,740,485,032	1,255,603,153	33.57	主要由于房地产开发项目及投资物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2,624,390,266	1,853,467,586	770,922,680	41.59	主要由于本期收入增加,结转成本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765,347,837	502,621,838	262,725,999	52.27	主要由于本期发展物业结算面积增加、投资物业新项目投入运营及租金水平稳定增长所致。
营业外收入	4,913,120	1,515,689	3,397,431	224.15	主要由于本期处置废旧资产及罚金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522,127	320,963,580	211,558,547	65.91	主要由于本期发展物业结算面积增加,投资物业新项目投入运营及租金水平稳定增长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41,651,557	46,304,029	-4,652,472	-10.05	主要由于存在少数股东的部分子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项目	2015年1-9月合并	2014年1-9月合并	变动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863,902	-266,460,575	-1,369,403,327	-513.92	主要由于本期增加支付竞拍土地保证金及购置土地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247,528	-344,086,272	196,838,744	57.21	主要由于本期对联营公司的投资低于去年同期且收回部分投资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7,400,842	1,868,496,600	1,348,904,242	72.19	主要由于公司本期发行公司债券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本次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10 亿元，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4.80%；品种二为 15 亿元，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5.20%。本次债券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02 号文核准，并已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发行完毕。本次债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根据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我公司已于本报告报出前偿还银行贷款 15.25 亿元，其中 0.5 亿元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偿还；剩余部分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5,432 万股（含 55,432 万股）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 4.51 元/股，即不低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5 年 4 月 17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0,000 万元（含 25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北辰新河三角洲 E4、E6 区和杭州萧山北辰·奥园项目的开发建设，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北辰集团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北辰集团承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 34.482%，最终

认购股份数由北辰集团和公司在发行价格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确定。由于公司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底价由 4.51 元/股调整为 4.45 元/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55,432 万股（含 55,432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56,179 万股（含 56,179 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变，仍为不超过 250,000 万元（含 250,000 万元）（请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44）。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获得北京市国资委批复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413】号），中国证监会已决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此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核准。

3. 2014 年 7 月 25 日，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向北京仲裁委员会递交了仲裁申请书，该申请于 2014 年 8 月 1 日获得北京仲裁委员会受理。依据建工集团提交的仲裁申请书，建工集团请求裁决公司支付赛时阶段完成施工但未结算的工程款共计人民币 13,232,671.62 元及自 2008 年 5 月 3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的迟延履行利息损失，同时请求裁决公司支付拖欠的赛后阶段工程款共计人民币 119,696,847.88 元及自 2009 年 10 月 30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的迟延履行利息损失。此外，建工集团请求裁决公司承担建工集团因本案产生的律师费用人民币 1,829,295.2 元并承担全部仲裁费用。

公司在收到建工集团提交的上述仲裁申请书及证据材料后，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查证核实。经查，北京奥林匹克公园（B 区）国家会议中心项目总承包工程分为赛时、赛后两个阶段。其中赛时阶段工程款已结算完毕；赛后阶段工程款由于双方争议分歧较大，一直未能就结算达成一致。公司按照仲裁规则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交了答辩意见及相关证据材料。截至本报告期，本案仍在审理期间，北京仲裁委员会尚未作出仲裁裁决。

4. 2014 年 9 月 30 日，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诉称在国家会议中心项目建设期间，为确保奥运工程如期完工，经与发包人北辰会议发展公司协商，建工集团代分包人陕西艺林公司完成了幕墙专业工程 A 标段的剩余工程施工，而北辰公司一直拖欠该部分工程款未予支付，故请求裁决北辰向其支付工程款 17,916,093.04 元；并赔偿其经济损失（按照利息计算）392,088.71 元以及其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 179,160.00 元。

该案经北京仲裁委员会受理后，组成仲裁庭进行了开庭审理。2015 年 5 月 20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2015）京仲裁字第 0369 号（2015）京仲裁字第 0369 号《仲裁裁决书》，裁决：1、北辰公司向北京建工支付工程款 17,916,093.04 元；2、北辰向北京建工赔偿经济损失 392,088.71 元（按照 17,916,093.04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3、北辰支付北京建工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 179,160 元；4、驳回北辰的全部仲裁反请求；5、本案仲裁费 139,230.38 元由北辰承担，北辰直接向北京建工支付本案仲裁费 139,230.38 元。合计应付案款为 18,626,572.13 元。

北辰公司在上述《仲裁裁决书》送达后，已按照裁决内容履行完毕全部义务，该案已经审理并执行终结。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 1997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北辰集团签署的《资产投入协议》，北辰集团向本公司承诺：除了该协议附表之项目、业务或物业外，北辰集团在持有本公司股权 35%或以上的任何时间内，北辰集团及其附属及联营公司或任何由北辰集团控制的公司、企业或业务不会从事或经营与本公司生产或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或业务。	1997 年 4 月 18 日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就	2014 年 7 月 3 日	否	是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p>本公司公开发行 2014 年公司债券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问题相关事项承诺如下：</p> <p>北辰集团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本公司因北京小汤山农业高科技示范园住宅小区（长河花园）项目、朝阳区常营乡居住及公共服务设施等用地 A 组团（北辰福第）项目存在违反土地管理方面法律法规的情形，或本公司因历史上其他项目存在拖欠地价款的情形而受到行政处罚或损害本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补缴违约金、土地闲置费或被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对本公司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将由北辰集团向本公司全额补偿。</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 A 股非公开发行。为本次发行所需，北辰实业已在《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房地产业务的专项自查报告》中对北辰实业及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商品房开发项目是否存在土地闲置、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是否存在因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并进行信息披露。</p> <p>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北辰实业的控股股东，现承诺如下：</p> <p>如北辰实业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存在报告期内未披露的土地闲置等违法违规行为给北辰实业及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2015 年 4 月 16 日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辰集团”）系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债务人北京北辰创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创新公司”）同意以其拥有所有权的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 C 座房产抵偿所欠北辰集团部分债务款项，北辰集团因此实际占用该房产后，创新公司违反相关约定，并未将上述用以抵偿债务的房产转移登记至北辰集团名下，该房产所有权人仍为创新公司。为此，北辰集团已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创新公司清偿债务，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上述诉讼案件仍在审理进行中。同时，北辰集团将前述占用之房产暂时交由分公司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元辰鑫国际酒店进行经营管理，如由此导致与北辰实业间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事项，北辰集团特承诺如下：</p> <p>如法院就北辰集团与创新公司的债权债务纠纷案件作出终审判决，北辰集团因此依法取得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 C 座房屋所有权，北辰集团同意在办理完毕该房产所有权转移登记手续后，将该房产的经营管理业务托管给北辰实业或其控股子公司负责，双方将就托管事宜另行签订托管协议。</p>	2015 年 7 月 23 日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2003 年 8 月 8 日，北辰集团与本公司签署了《关于放弃竞争与利益冲突行为的协议》，根据协议，北辰集团承诺如下：</p> <p>1、不会通过行使在北京京友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的决策权、表决权及其他权利以增加其土地储备；不会再扩大现有物业管理的业务范围。</p> <p>2、除本协议附表之项目、业务或物业外，北辰集团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联营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或者由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不会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p>	2003 年 8 月 8 日	否	是

			<p>3、如未来面临或取得任何与本公司营业有关的投资机会时，将赋予本公司参与该项目投资的优先选择权。</p> <p>4、如未来出售协议附表所涉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本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p> <p>5、在今后的业务活动中将不会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或者利用其在本公司中的实际控制地位从事任何损害本公司或者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上述协议将于北辰集团未来期间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低于 30%，并且不构成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控股股东时终止生效。</p>			
--	--	--	---	--	--	--

3.4 截至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新增房地产项目汇总表

项目	土地储备 (万平方米)	同比 (%)	权益土地储备 (万平方米)	同比 (%)
杭州中汇项目 (D-18 地块)	10.06	-	5.03	-
杭州中汇项目 (D-23 地块)	3.06		1.53	
成都大源项目	22.78		9.11	
苏州华山路项目	26.75		13.38	
南京河西新城项目	8.69		4.43	
合计	71.34	-54	33.48	-59

注：上述数据为项目竞拍获得时按出让条件计算的land储备及权益土地储备。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3.5 截至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房地产项目销售汇总表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位置	权益	计划 总投资 (亿元)	总建筑 面积 (万平方米)	总可售 面积 (万平方米)	开工 面积 (万平方米)	同比 (%)	竣工 面积 (万平方米)	同比 (%)	当期 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同比 (%)	当期 销售金额 (亿元)	同比 (%)	当期 结算面积 (万平方米)	同比 (%)	当期 结算金额 (亿元)	同比 (%)
北辰香麓	北京 海淀	100%	26.1	31.2	21.6	-	-	-	-	3.61	323	7.91	257	2.48	62	5.82	64
北辰福第	北京 朝阳	100%	27.5	45.9	38.9	-	-	-	-	0.15	-34	0.33	-29	1.94	81	4.04	147
北辰·墅院 1900	北京 顺义	100%	24.4	21.3	13.3	21.33	0	7.62	-	-	-	-	-	-	-	-	-
碧海方舟	北京 朝阳	50.5%	17.4	7.7	4.7	-	-	-	-	0.06	-82	0.60	-84	0.42	3	4.06	-3
北辰红橡墅	北京 昌平	99.1%	27.6	21.4	13.8	17.38	0	-	-	0.86	3373	2.89	3265	-	-	-	-
当代北辰·悦 MOMA	北京 顺义	50%	21.8	13.3	10.9	13.25	-	-	-	-	-	-	-	-	-	-	-
长沙北辰三角洲	湖南 长沙	100%	330.0	549.0	392.0	142.13	-8	-	-	21.95	123	21.30	69	14.53	123	15.51	59
北辰中央公园	湖南 长沙	51%	48.0	90.6	71.1	28.58	0	-	-	4.82	-	3.08	-	-	-	-	-
武汉北辰优+	湖北 武汉	45%	21.0	32.5	23.9	11.09	-	-	-	1.55	-	1.02	-	-	-	-	-
杭州北辰奥园	浙江 杭州	70%	28.3	31.7	23.5	31.70	-	-	-	-	-	-	-	-	-	-	-
其他项目 尾盘销售	-	-	-	-	-	-	-	-	-	0.14	-	0.41	-	0.27	-	0.92	-
合计	-	-	-	-	-	265.45	16	7.62	-85	33.15	186	37.54	95	19.64	105	30.35	57

注：武汉北辰优+，2015 年 9 月 5 日开盘，截止 2015 年 10 月 20 日，认购 328 套，签约 244 套，实现签约合同金额 1.64 亿元；
杭州北辰奥园，2015 年 9 月 26 日开盘，截止 2015 年 10 月 20 日，认购 151 套，签约 120 套，实现签约合同金额 1.24 亿元；
当代北辰·悦 MOMA，2015 年 10 月 10 日开盘当天，自住房 693 套全部认购完毕，实现认购合同金额 10.40 亿元。

3.6 截至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持有型物业经营汇总表

币种：人民币

业态分类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可出租面积 (万平方米)	出租率 (%)	平均租金	营业收入 (亿元)
会议中心	32.6	12.5	55	15-55 元/m ² ·天	11.32
写字楼	32.1	21.4	91	180-280 元/m ² ·月	
公寓	18.0	10.1	83	7 元/m ² ·天	
酒店	28.6	客房数 2157 间	67	550-1100 元/间夜	5.53

注：北京国际会议中心，接待会议 505 个，展览 3 个，接待人次 14.0 万。
国家会议中心，接待会议 729 个，展览 55 个，接待人次 211.4 万。

3.7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日期：2015 年 10 月 28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43,515,378	4,309,779,6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7,731,348	71,431,917
预付款项	1,580,782,585	743,288,1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2,062,741	12,239,0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4,135,286	113,143,6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330,316,782	23,955,029,9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648,544,120	29,204,912,2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277,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263,600	28,397,575
投资性房地产	4,701,695,012	4,775,959,872
固定资产	3,038,650,374	3,177,655,747
在建工程	24,449,376	12,887,29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80,969	3,381,5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642,153	29,957,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547,568	172,931,7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2,029,052	8,478,671,681
资产总计	42,680,573,172	37,683,583,9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2,208,110	1,1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19,278,250	2,943,787,062
预收款项	5,913,663,596	5,401,732,2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0,401,092	70,723,381
应交税费	808,087,206	864,478,944
应付利息	145,306,131	65,382,712
应付股利	1,162,190	1,162,190
其他应付款	1,928,596,807	1,146,636,86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0,170,353	1,309,7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938,873,735	12,953,653,3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349,358,381	12,153,750,000
应付债券	2,477,342,148	1,496,473,7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89,139,677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86,375	6,186,37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22,026,581	13,656,410,167
负债合计	31,160,900,316	26,610,063,5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67,020,000	3,367,0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97,783,350	3,697,783,3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9,150,148	749,150,1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17,501,391	3,087,000,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31,454,889	10,900,953,962
少数股东权益	288,217,967	172,566,4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19,672,856	11,073,520,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680,573,172	37,683,583,920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京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99,136,732	2,595,533,8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477,869	65,243,697
预付款项	95,869,031	176,626,108
应收利息	22,062,741	12,239,042
应收股利	2,386,069	-
其他应收款	14,758,098,529	12,442,725,970
存货	3,460,677,696	3,853,828,6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297,708,667	19,146,197,2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277,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207,421,282	2,151,555,257
投资性房地产	4,690,367,373	4,764,345,053
固定资产	1,862,758,990	1,971,496,615
在建工程	24,449,376	12,887,29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76,856	1,070,8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666,055	88,611,5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12,039,932	9,267,466,621
资产总计	31,209,748,599	28,413,663,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1,1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86,560,540	1,172,791,250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预收款项	874,717,570	1,046,240,371
应付职工薪酬	71,888,766	66,398,948
应交税费	465,743,404	383,413,516
应付利息	136,294,768	63,918,82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11,678,175	1,179,610,7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0,170,353	1,309,7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37,053,576	6,372,123,7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999,358,381	11,103,750,000
应付债券	2,477,342,148	1,496,473,7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86,375	6,186,37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82,886,904	12,606,410,167
负债合计	21,619,940,480	18,978,533,8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67,020,000	3,367,0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81,309,353	3,681,309,3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9,150,148	749,150,148
未分配利润	1,792,328,618	1,637,650,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89,808,119	9,435,130,0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209,748,599	28,413,663,887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京红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46,621,370	1,150,587,260	4,996,088,185	3,740,485,032
其中：营业收入	1,746,621,370	1,150,587,260	4,996,088,185	3,740,485,0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7,731,001	1,023,317,044	4,228,106,373	3,237,660,764
其中：营业成本	904,769,265	466,358,158	2,624,390,266	1,853,467,5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1,581,839	195,772,989	526,617,697	495,234,563
销售费用	84,720,028	118,814,626	234,004,451	215,490,031
管理费用	211,250,778	154,906,619	527,017,918	418,441,999
财务费用	135,193,182	87,464,652	315,854,742	255,026,585
资产减值损失	215,909	-	221,299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330,763	-147,806	-2,633,975	-202,4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0,763	-147,806	-2,633,975	-202,430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17,559,606	127,122,410	765,347,837	502,621,838
加：营业外收入	328,406	351,251	4,913,120	1,515,6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利得	37,614	43,776	56,062	72,372
减：营业外支出	451,702	802,707	1,670,262	1,615,2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532,763	-	594,901	558,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217,436,310	126,670,954	768,590,695	502,522,256
减：所得税费用	55,111,742	34,280,812	194,417,011	135,254,6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62,324,568	92,390,142	574,173,684	367,267,609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790,469	83,003,541	532,522,127	320,963,580
少数股东损益	9,534,099	9,386,601	41,651,557	46,304,0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2,324,568	92,390,142	574,173,684	367,267,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790,469	83,003,541	532,522,127	320,963,5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34,099	9,386,601	41,651,557	46,304,0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0.16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0.16	0.10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京红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1,193,827,061	610,688,137	2,755,302,153	2,121,688,742
减：营业成本	531,715,069	191,913,606	1,194,874,008	870,849,6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150,665	109,255,535	272,818,210	272,013,088
销售费用	28,392,022	22,186,997	76,252,454	68,167,401
管理费用	169,036,714	123,764,622	404,442,580	352,033,937
财务费用	140,631,018	97,192,324	332,515,626	278,907,79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330,763	-147,806	-247,906	-202,4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0,763	-147,806	-2,633,975	-202,4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97,570,810	66,227,247	474,151,369	279,514,393
加：营业外收入	306,911	333,252	881,514	1,497,0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利得	37,614	43,776	56,051	72,372
减：营业外支出	441,503	701,575	1,554,708	1,459,1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523,388	-123	580,172	552,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97,436,218	65,858,924	473,478,175	279,552,324
减：所得税费用	49,329,235	16,460,580	116,778,869	70,041,2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48,106,983	49,398,344	356,699,306	209,511,0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106,983	49,398,344	356,699,306	209,511,0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京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86,542,713	4,098,861,4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144,915	110,931,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8,687,628	4,209,792,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10,759,896	2,779,523,4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981,802	443,202,9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0,079,360	1,172,360,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730,472	81,166,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4,551,530	4,476,253,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863,902	-266,460,5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9,992	1,237,0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88,1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569,992	31,325,2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740,020	75,411,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1,077,500	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817,520	375,411,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247,528	-344,086,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4,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34,041,491	6,357,628,93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74,815,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904,01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23,760,503	6,357,628,9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31,564,310	3,570,174,8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4,795,351	918,957,5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6,359,661	4,489,132,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7,400,842	1,868,496,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4,289,412	1,257,949,7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2,622,948	3,196,256,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6,912,360	4,454,206,683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京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7,046,426	1,933,217,2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451,875	94,187,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4,498,301	2,027,404,3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4,596,406	701,688,9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470,306	349,449,6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136,176	463,719,4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366,000	313,778,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4,568,888	1,828,636,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929,413	198,767,4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9,593	247,8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88,5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569,593	2,336,4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871,647	69,543,3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5,991,718	941,849,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9,863,365	1,011,393,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293,772	-1,009,056,8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27,289,508	6,357,628,93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74,815,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2,104,508	6,357,628,9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9,525,590	3,570,174,8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0,630,418	915,554,7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0,156,008	4,485,729,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948,500	1,871,899,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3,584,141	1,061,609,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5,583,279	1,725,118,4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9,167,420	2,786,728,416
----------------	---------------	---------------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京红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